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北京控股有限公司
BEIJING ENTERPRISES HOLDINGS LIMITED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92)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之年度業績公佈

摘要

- 本年度之營業收入約為人民幣823.1億元，較去年上升3.7%。
- 撇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約為人民幣140.2億元。
-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約為人民幣55億元。
- 撇除本年一次性事項影響，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為人民幣48.8億元。
-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人民幣4.36元。
- 建議派付二零二三年度末期股息每股0.67港元，連同中期股息每股0.93港元，全年股息每股1.6港元，同比持平。

業績

北京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業績連同上年度之比較數字。本集團二零二三年之營業收入約為人民幣823.1億元，較去年上升3.7%。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約為人民幣55億元。撇除本年一次性事項影響後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人民幣48.8億元。

年內各業務分類貢獻之溢利載列如下：

	本公司溢利 人民幣千元	比例 %
燃氣業務	5,147,735	61.5
水務業務	779,693	9.3
環境業務	1,703,683	20.4
啤酒業務	735,666	8.8
主營業務溢利	8,366,777	100
企業及其他業務	(1,965,486)	
本公司溢利	<u>6,401,291</u>	
非控股權益應佔溢利	<u>903,001</u>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u>5,498,290</u>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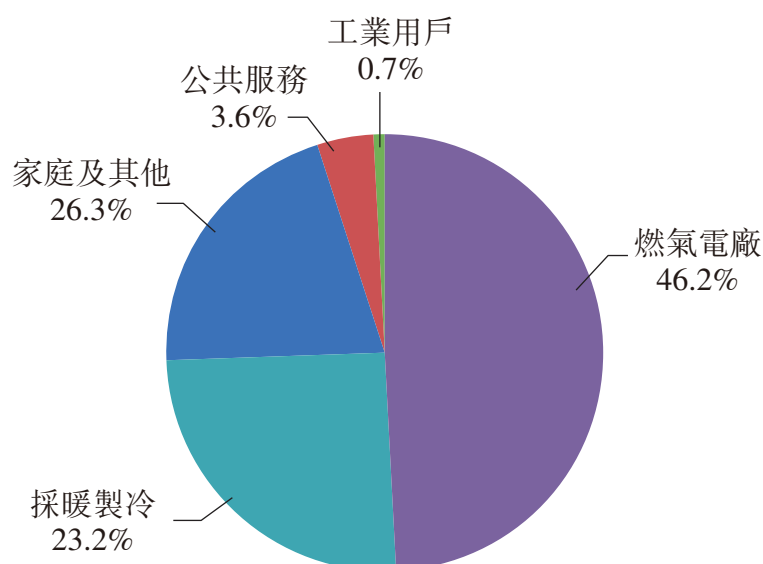
I. 業務回顧

二零二三年(「報告期」)國際經濟復蘇依然面臨一定阻力，各國核心通脹及公共債務比例維持高位，供應鏈中斷和地緣政治風險猶存。受益於穩增長政策的持續推動，中國經濟在面對有效內需不足、外需較弱、地產調整等重重挑戰下，穩健前行。本公司期內積極克服國內外經濟形勢複雜影響，堅持戰略定力，挖掘內部潛能，提升運營效率，確保公司經營基本面持續穩定。

北京燃氣

北京市燃氣集團有限責任公司(「北京燃氣」)於二零二三年錄得營業收入人民幣614.7億元，同比上升2.7%；主營業務(包括天然氣分銷業務、輸氣業務及俄油VCNG項目)稅前利潤達人民幣47.9億元。

北京燃氣二零二三年合併口徑(已剔除在不同分類中重複統計的部分，且不包含北京燃氣藍天控股有限公司(「藍天控股」，股份代號：6828)的部分)天然氣銷售量為240億立方米。其中，受提前供暖等因素影響，京內管道氣售氣量同比增長1.7%至181億立方米。外埠城燃售氣量20億立方米，LNG分銷23億立方米，LNG國際貿易16億立方米。北京市域內的天然氣銷售量按用戶類別分析如下：



報告期內，北京燃氣新發展家庭用戶約17.4萬戶、公服用戶4,776個、採暖鍋爐3,565蒸噸。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北京燃氣於北京累計擁有管道燃氣用戶約762萬戶，運行天然氣管線總長約3.29萬公里。北京燃氣全年資本開支約為人民幣45.5億元。

年內，北京燃氣天津南港項目一期工程投產成功進入試運行階段，極大提升京津冀地區天然氣應急調峰和供應保障能力，為京津冀協同發展貢獻力量；積極進行京內市場拓展，氣量規模持續增長，多項競爭區域增量市場項目落地；LNG業務積極擴大貿易規模，對接多家上游資源，簽訂採購合同，完成長協資源簽訂，豐富資源池；有序推進綜合能源及新能源業務，確定新能源發電、儲能、綜合能源供熱和氫能四個發展方向，積極穩妥拓展綜合能源供熱市場。

天然氣輸氣業務

國家管網集團北京管道有限公司(「國家管網北京管道公司」)於二零二三年內錄得743億立方米的輸氣量，同比增加25%。期內，北京燃氣通過持有國家管網北京管道公司40%股權攤佔除稅後淨利潤人民幣24.4億元，較去年增加36.7%。國家管網北京管道公司全年總資本開支約為人民幣4.6億元。

俄油VCNG項目

俄羅斯石油公司之PJSCVerkhnechonskneftegaz(「VCNG」)項目於報告期內完成石油銷售615.9萬噸，同比減少3%。北京燃氣通過持有其20%股權，全年攤佔VCNG經營性除稅後淨利潤人民幣10.4億元，同比減少15.5%。

中國燃氣

中國燃氣控股有限公司(「中國燃氣」，股份代號：384)於二零二三年內對本集團實現人民幣5.85億元利潤貢獻，同比下降56.3%。於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中國燃氣在持續夯實天然氣業務基本盤的同時，積極落實天然氣順價政策，綜合毛差較去年同期改善；推進「瓶改管」工程及老舊小區的用戶接駁，打開經營新局面，積極消解房地產行業持續疲弱帶來的影響；增值業務平台「壹品慧」優化再造營銷管理體系，積極從渠道和產品兩個方向不斷探索創新；積極佈局新能源業務，完善光伏控制系統，深耕售電市場。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中國燃氣的天然氣售氣總量增長1.7%至169.7億立方米；LPG銷量198萬噸，銷售收入總額84.2億港元；完成新接駁居民用戶約105萬戶，累計接駁的居民用戶數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達約4,645萬戶。

水務業務

北控水務集團有限公司(「北控水務」，股份代號：371)年內圍繞核心主業，持續夯實業務基本面；加強回款，優化資產負債結構；堅持通過低效資產治理、運行模式升級等方式，推動存量資產提質增效。北控水務全年營業收入同比上升14.1%至人民幣245.2億元，其股東應佔溢利同比增加60%至人民幣18.96億元。本集團攤佔淨利潤人民幣7.80億元，同比增加60%。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北控水務參與運營中或日後營運之水廠有1,455座，包括污水處理廠1,215座、自來水廠170座、再生水處理廠69座及海水淡化廠1座，每日總設計能力為4,396.3萬噸。

環境業務

於二零二三年年末，本集團環境業務板塊之垃圾焚燒發電處理規模達34,232噸／日。德國廢物能源利用公司(「EEW GmbH」)積極應對德國經濟疲弱影響，大力拓展歐洲範圍內的垃圾進口來源，年內完成垃圾處理量487.6萬噸，同比增長5.8%；完成能源銷售47.7億kWh，同比減少2.9%；完成營業收入人民幣57.7億元，同比增長13.6%。

年內，本集團境內之環境業務板塊完成垃圾處理量705.9萬噸，同比增長17.3%，完成上網電量22.2億kWh，同比增長21.8%，主要由於北海、張家港項目投運所致。境內固廢項目包括北京控股環境集團有限公司(「北控環境」，股份代號：154)及北京北控環保工程技術有限公司(「北控環保」)等於期內合共實現營業收入人民幣26.6億元。剔除一次性事項的情況下，本集團股東應佔利潤人民幣4.05億元，同比增長27.8%。期內，境內環境業務板塊加強經營管理，提高機組效率。推廣高安屯項目污泥協同技術，於多家項目公司開展污泥協同業務。推動常德、張家港、兗州、西咸等項目成功開展供熱供汽業務，切實提高垃圾處理收益；持續開拓市場，期內中標湖北十堰市城區生活垃圾焚燒項目。本公司環境業務板塊(境內及海外)年內資本開支約為人民幣31.1億元。

啤酒業務

北京燕京啤酒股份有限公司(「燕京啤酒」)於期內縱深推進大單品戰略，全面加強U8市場價格管控和產品流向管控，維護市場銷售秩序；持續加快高端渠道建設，完成多項產品的研發及轉化工作；以數字化賦能企業發展，對供應鏈、管理系統進行數字化升級，並新建生產線，逐步實現集約生產、提質增效；完善企業分類考核評價機制，妥善推進低效產能退出，盤活存量資產。

燕京啤酒於報告期內實現啤酒銷量394萬千升，同比增長4.5%，其中燕京U8完成銷量53.24萬千升，同比增長36.9%。北京燕京啤酒投資有限公司(「燕京有限」)期內錄得營業收入人民幣123.3億元，同比增長6.4%，稅前利潤人民幣9.55億元，同比增長60.1%。燕京有限全年之資本開支約為人民幣6.0億元。

重大資本運作

二零二三年，本集團積極應對財務成本上升壓力，通過人民幣跨境直接貸款、銀行間市場熊貓債、交易所市場熊貓債、境外人民幣銀行貸款、境外人民幣短融銀行貸款等多種方式，有計劃、分階段推進人民幣債務融資和現有外幣債務置換工作。其中，本集團在銀行間市場和交易所市場分別成功發行兩期合計四期，總融資額合計92.5億元人民幣的熊貓債，歷次發行均創下全國及地方國企在熊貓債市場的多項發行記錄。

可持續發展

本集團近年來不斷提升環境、社會及管治(ESG)方面的管理能力。明晟(MSCI)近期公佈最新一期ESG評級結果，將公司的ESG評級由此前的「BB」級跨級上調至「A」級，該評級於行業內處於領先地位。公司在環境領域的評分顯著提升，「生物多樣性及土地保護」指標得分更處於行業首位。

年內，本集團搭建了可持續發展戰略總體框架，並從近期、中期、遠期三個時間維度制定了可持續發展行動計劃。同時，積極推進可持續發展制度建設，年內發佈《反賄賂反腐敗制度》、《舉報管理規定》、《保護舉報人制度》、《健康安全與環境(HSE)政策》、《應對氣候變化政策》等多項可持續發展政策。

主要風險－匯率波動

本集團的業務地點主要在中國，因此大部分收入及支出均以人民幣交收。人民幣對港元及其他貨幣可能浮動及受(其中包括)中國經濟情況及政策影響。人民幣兌外幣(包括港元及美元)的匯率乃根據中國人民銀行外匯牌價計算。於二零二三年內，人民幣兌港元及美元先後經歷了從升值到連續走貶再到企穩回升的階段，董事會預計人民幣未來波動的幅度溫和，不會對本集團的運營有重大不利影響。由於本集團歐元資產與歐元負債基本配比，故本集團受歐元匯率波動影響較小。

主要不明朗因素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包括天然氣下游分銷和中游輸送業務、水務業務、環境業務及啤酒業務。大部分公用事業業務受到國家發展與改革委員會的政策監管並可能不時變更。全球經濟下行壓力增加、國際地緣政治風險導致的能源供應鏈緊張，亦給本集團旗下產業相關聯的行業和市場環境帶來諸多變化和不確定性。本集團將及時調整策略，積極主動應對，在國內產業鏈變革重塑加快、消費需求反彈、消費結構升級的市場轉變中爭取經營主動。

II. 前景

當前全球經濟變局加速演進，國內經濟逐步企穩，但仍然處於結構性調整和轉型的關鍵階段，北京控股實體產業發展仍然面臨考驗。二零二四年，本集團將加快核心主業資產結構優化和增長勢能重構，全面提升精益運營管控能力，不斷推動產業實力和經濟效益再上新台階，實現高質量、可持續發展。

北京燃氣

北京燃氣將持續鞏固拓展京內市場，積極把握外埠競爭區域市場發展先機；天津南港項目將在保障應急調峰需求的基礎上，穩步提升初期投產運行的盈利能力，加快促進項目市場化運行。同時妥善推進項目二、三期工程建設的收尾工作，確保二期工程順利投產；統籌LNG資源市場開發，建設全國銷售網絡。積極尋求國際優質長期資源，爭取有利的中短協資源，抓住時機開展現貨採購。落實國內上游資源，優化資源結構。積極拓展下游銷售，加大南港項目外輸管線沿線市場開發力度；積極拓展綜合能源供熱市場，加快新能源業務發展。

中國燃氣

中國燃氣將穩固天然氣業務基本盤，重點提升天然氣銷售量和總銷氣毛利；推進順價機制落地，持續改善項目公司現金流；拓寬增值業務增長空間，加快綜合能源業務優質項目落地，打造全鏈條LPG商業模式；積極推動企業從單一的天然氣供應服務向綜合能源供應服務轉變，並利用現有市場，延伸實現多業態發展，並按照客戶的綜合能源的場景和需求趨勢，形成城燃、綜合能源連接機制，實現協同發展；系統推進「雙碳」工作，全面提升「雙碳」管理水平，打造綠色低碳價值鏈。

水務業務

北控水務將以科技發展引領輕資產轉型，推動行業發展、服務國家戰略，開啟輕資產「元年」；錨定戰略目標，堅持以現金流為核心，提升業務基本面與夯實組織基本面，聚焦客戶經營、存量經營與業務轉型。堅定戰略自信，保持戰略定力，全力以赴推動企業的二次增長，推動發展能級和核心競爭力持續躍升，實現高質量可持續發展。

環境業務

環境業務板塊境內境外將雙向發力，不斷提高項目效益產出。境內業務積極開展精細化運營管理，持續降本增效，提高產能利用率和能源轉換效率；全面推行污泥協同、供汽及供熱業務；同時，加大內外部資源整合的力度，尋找優質項目機會，提高市場佔有率，構建核心競爭力。境外EEW GmbH將拓展固廢資源渠道，降低運營成本，合理控制人工成本增長，加快增量在建項目投運及早實現業績增長貢獻。

啤酒業務

未來，燕京啤酒將繼續聚焦核心戰略，推進質量變革。繼續深化卓越管理體系建設，於質量管理、成本控制、生產效率等方面持續優化提升；堅定推進大單品戰略，不斷豐富產品矩陣，持續差異化產品上新，以營銷創新和產品創新為驅動，促進中高端產品佔比提升；推進數字化轉型升級，改善整體成本結構，釋放新的增長潛力；加快落後低效產能退出和閑置存量資產盤活，統籌整合區域產能利用；加大力度推行企業經理層成員任期制和契約化管理，激發團隊活力。

III. 財務回顧

營業收入

於二零二三年，本集團之營業收入為823.1億元人民幣，較二零二二年增加3.7%，其中北京燃氣之營業收入為614.7億元人民幣，同比增加2.7%，佔總營業收入74.7%；啤酒銷售之營業收入123.3億元人民幣，佔總營業收入15%；固廢處理業務之總營業收入為84.3億元人民幣，佔總營業收入10.2%，包括EEW GmbH之營業收入折約57.7億元人民幣。

銷售成本

銷售成本增加4%至715.8億元人民幣。燃氣分銷業務之銷售成本包括天然氣採購成本及管道網絡折舊成本。啤酒業務之銷售成本包括原材料、工資費用及所承擔之若干直接管理費用。固廢處理業務之銷售成本包括燃料費、攤銷及垃圾收集成本等。

毛利率

二零二三年之整體毛利率為13%對比去年的13.3%略為減少0.3%，主要由於北京燃氣成本增加所致。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主要包括政府資助3.97億元人民幣元；客戶資產轉撥收益0.44億元人民幣及銀行利息收入8.92億元人民幣。

銷售及分銷費用

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之銷售及分銷費用為20億元人民幣，同比增加3.6%，主要來自燕京啤酒的增加。

管理費用

本集團二零二三年之管理費用為62.8億元人民幣，同比增加11.3%，主要來自北京燃氣的管理費用增加。

其他經營費用淨額

本年主要是沖回以前年度確認的固廢業務資產減值，而去年包括了固廢業務若干資產減值。

財務費用

本集團二零二三年之財務費用為26.4億元人民幣，較去年增加48.4%，主要由於環球利率上調使貸款成本上升所致。

應佔聯營公司盈虧

應佔聯營公司盈虧主要包括本集團應佔國家管網北京管道公司利潤，應佔VCNG股東利潤，應佔中國燃氣利潤及應佔北控水務利潤。

於二零二三年，本集團應佔國家管網北京管道公司除稅後利潤為24.4億元人民幣；本集團應佔VCNG除稅後利潤為10.4億元人民幣；本集團應佔中國燃氣除稅後利潤5.85億元人民幣；本集團應佔北控水務淨利潤7.8億元人民幣。

稅項

扣除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盈虧後的有效所得稅率為44.2%，較去年的31.7%為高，主要由於部份境外貸款的相關財務費用未能扣稅所致。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為55億元人民幣。

IV. 本集團之財務狀況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淨賬面值約597.5億元人民幣，比去年增加6.4%，主要是北京燃氣及EEW建設工程項目增加所致。

其他無形資產

其他無形資產主要來自EEW GmbH。

聯營公司投資

餘額增加22.2億元人民幣，主要是本集團攤佔了VCNG、國家管網北京管道公司、北控水務集團及中國燃氣利潤所致。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餘額增加19億元人民幣，主要為北京燃氣一年期以上的銀行定期存款及大額存單。

流動資產

存貨

主要是燕京啤酒存貨餘額。

融資租賃下應收款項

融資租賃下應收款項餘額來自EEW GmbH之相關餘額。

應收貿易賬項

餘額減少4.94億元人民幣，主要北京燃氣電廠用戶年內結算購氣款所致。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及其他資產

餘額略為減少3.57億元人民幣，主要是2022年末北京燃氣應收國家管網北京管道公司分紅年內收取，抵銷了其他應收款項增加的影響。

現金及銀行借貸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之現金及銀行存款為288.6億元人民幣。本集團保持足夠銀行信貸融資以滿足營運資金要求，並持有充裕現金資源於可見未來撥付資本開支。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總借貸為762.5億元人民幣，主要包括擔保債券及優先票據共18億美元、歐元擔保債券9億歐元、92.5億元人民幣公司債券及人民幣銀行貸款330億元人民幣。約55.3%總借貸以人民幣計值，23%以美元及港元計值以及21.7%以歐元計值。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淨借貸為473.9億元人民幣，比去年增加17%。

非流動負債

銀行及其他借貸

長短期餘額合共增加72.8億元人民幣，主要是由於年內發行人民幣公司債券並以人民幣公司債券置換銀行貸款所致。

擔保債券及票據

餘額增加8.63億元人民幣，主要由於年內人民幣貶值使美元擔保票據及歐元擔保債券折換成人民幣列示時餘額增加所致。

不利合同及大修理撥備

餘額主要來自EEW GmbH。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應計負債及合約負債

餘額減少9.57億元人民幣，主要是北京燃氣預收款項同比減少所致。

流動資金及資本來源

下游天然氣分銷業務、加上來自中石油北京管道公司的股息收入、來自北控水務、中國燃氣及EEW GmbH的股息為本集團帶來經營現金流量，並大幅增加流動資金。於二零二三年年底，本公司之已發行股本為1,260,203,268股股份，而股東權益為810億元人民幣。總權益為930.5億元人民幣。資產負債比率(即全部計息借貸及擔保債券及票據除以總權益另加全部計息借貸及擔保債券及票據之總和)為45%(二零二二年：43%)。

本公司之大部份附屬公司在中國經營業務，而交易大多以人民幣列值及結算。目前，本集團並無使用衍生金融工具以對沖其外幣匯率波動風險。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營業收入	2	82,313,331	79,375,036
銷售成本		(71,584,678)	(68,806,773)
毛利		10,728,653	10,568,263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3	2,087,808	2,132,540
銷售及分銷費用		(2,002,091)	(1,931,707)
管理費用		(6,278,523)	(5,641,616)
其他經營費用淨額		68,785	(375,968)
財務費用	4	(2,644,327)	(1,781,883)
分佔下列公司溢利及虧損：			
合營企業		(25,121)	25,627
聯營公司		5,331,994	5,051,952
稅前溢利	5	7,267,178	8,047,208
所得稅	6	(865,887)	(940,150)
年內溢利		6,401,291	7,107,058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股東		5,498,290	6,512,480
非控股權益		903,001	594,578
		6,401,291	7,107,058
本公司股東應佔每股盈利	8		
基本及攤薄		人民幣4.36元	人民幣5.16元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年內溢利	6,401,291	7,107,058
其他全面收入／(虧損)		
於其後期間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 其他全面虧損：		
換算海外業務匯兌差額	(706,711)	(3,452,614)
應佔聯營公司之其他全面虧損	(930,229)	(2,200,005)
於其後期間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 其他全面虧損淨額	(1,636,940)	(5,652,619)
於其後期間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 其他全面收入／(虧損)：		
界定福利負債：		
精算收益／(虧損)	(266,805)	491,089
所得稅影響	70,506	(141,361)
	(196,299)	349,728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 股本投資：		
公平值變動	(16,630)	(213,194)
所得稅影響	2,478	(23,991)
	(14,152)	(237,185)
將本公司財務報表換算為呈列貨幣產生之 匯兌差額	(217,788)	1,897,396
應佔聯營公司之其他全面虧損	(48,349)	(160,945)
於其後期間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 其他全面收入／(虧損)淨額	(476,588)	1,848,994
年內其他全面虧損，扣除所得稅	(2,113,528)	(3,803,625)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4,287,763	3,303,433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股東	3,435,986	2,702,453
非控股權益	851,777	600,980
	4,287,763	3,303,433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附註 人民幣千元	於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於 二零二二年 一月 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59,749,529	56,136,476	49,720,454
投資物業	1,180,403	1,183,010	995,356
使用權資產	2,502,633	2,020,860	2,025,922
商譽	14,841,407	14,304,235	13,327,936
特許經營權	4,799,429	5,018,059	4,343,740
其他無形資產	2,651,019	2,543,533	2,610,786
合營企業投資	295,703	221,895	273,285
聯營公司投資	58,857,864	56,641,488	54,490,661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 之股本投資	1,821,813	1,983,136	2,298,326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	2,068,954
服務特許權安排下之應收款項	9 3,513,087	2,960,111	2,759,485
一個融資租賃下之應收款項	-	375,521	456,216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 其他資產	6,047,652	4,142,967	2,315,108
遞延稅項資產	2,033,262	1,570,643	1,724,062
總非流動資產	158,293,801	149,101,934	139,410,291
流動資產：			
存貨	5,149,652	4,998,955	5,099,535
服務特許權安排下之應收款項	9 131,246	120,923	99,258
一個融資租賃下之應收款項	347,814	88,010	80,783
應收貿易賬項	10 4,400,278	4,894,238	5,460,943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 其他資產	6,440,545	6,797,020	4,786,778
其他可收回稅項	512,188	393,152	491,193
受限制現金及已抵押存款	18,346	151,307	29,48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8,858,361	27,585,590	27,255,815
	45,858,430	45,029,195	43,303,791
分類為持作出售的 非流動資產	302,475	-	-
分類為持作出售的 出售組別資產	-	411,674	-
總流動資產	46,160,905	45,440,869	43,303,791
總資產	204,454,706	194,542,803	182,714,082

	於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附註 人民幣千元	於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於 二零二二年 一月 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權益及負債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股本	28,340,052	28,340,052	28,340,052
儲備	52,657,672	50,789,517	50,361,670
	80,997,724	79,129,569	78,701,722
非控股權益	12,051,641	11,544,484	10,733,192
總權益	93,049,365	90,674,053	89,434,914
非流動負債：			
銀行及其他借貸	22,174,394	27,639,922	22,794,129
擔保債券及票據	19,667,812	18,804,716	14,641,048
租賃負債	449,239	425,720	485,574
界定福利負債	2,379,977	1,976,267	2,343,307
不利合同及大修理撥備	282,633	226,958	308,245
其他非流動負債	2,083,212	1,878,606	1,618,919
遞延稅項負債	2,144,049	2,091,640	2,047,720
總非流動負債	49,181,316	53,043,829	44,238,942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項及應付票據	11 4,774,703	4,883,339	3,547,431
其他應付款項、應計負債及合約 負債	21,422,079	22,379,430	22,197,557
不利合同及大修理撥備	44,477	41,735	41,076
應繳所得稅	1,020,055	902,711	1,024,564
應繳其他稅項	378,732	394,977	320,213
銀行及其他借貸	34,403,393	21,660,023	7,527,083
擔保債券及票據	-	-	14,082,086
租賃負債	180,586	318,568	300,216
	62,224,025	50,580,783	49,040,226
與分類為持作出售的出售 組別資產直接相關的負債	-	244,138	-
總流動負債	62,224,025	50,824,921	49,040,226
總負債	111,405,341	103,868,750	93,279,168
總權益及負債	204,454,706	194,542,803	182,714,082

附註：

1.1 編製基準

儘管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擁有流動負債淨額約人民幣161億元及資本承擔約人民幣75億元，惟經計及(其中包括)本集團的歷史運營表現及以下各項：(a)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一月十二日在中國向合資格投資者發行本金總額為人民幣20億元的超短期融資券；及(b)本集團的上市投資可即時變現資金，使本集團能夠償還其到期債務，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有充足的現金供其持續經營。因此，該等財務報表已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該基準假設(其中包括)在一般業務過程中變賣資產及償還負債。

1.2 編製基準

本公佈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16之適用披露規定予以編製。

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及香港公司條例而編製。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根據歷史成本法編製，惟以下者除外：(i)投資物業、股本及資金投資均按公平值計量；及(ii)持作出售的出售組別按其賬面值及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後的較低者列報。該等財務報表乃以人民幣(「人民幣」)列示，所有金額均四捨五入至千位數之最接近值，惟另作說明者則除外。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業績之本初步公佈所載有關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資料，並不構成該等年度本公司之法定年度綜合財務報表，而是(就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而言)源自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有關須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436條予以披露之法定財務報表之進一步資料如下：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尚未獲本公司核數師呈報並將於適時遞交至公司註冊處處長。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第662(3)條及附表6第3部之規定，本公司已向公司註冊處處長遞交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

本公司之核數師已就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出具報告。該等核數師報告為無保留意見；並無載有核數師於其報告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情況下，提請注意任何引述之強調事項；亦不載有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406(2)、407(2)或(3)條作出之陳述。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附屬公司為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的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當本集團對參與投資對象業務的浮動回報承擔風險或享有權利以及能透過對投資對象的權力(如本集團獲賦予現有能力以主導投資對象相關活動的既存權利)影響該等回報時，即取得控制權。

於一般情況下均存在多數投票權形成控制權之推定。倘本公司擁有少於投資對象大多數投票權或類似權利，則本集團於評估其是否擁有對投資對象的權力時會考慮一切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

- (a) 與投資對象其他投票持有人的合約安排；
- (b) 其他合約安排所產生的權利；及
- (c) 本集團的投票權及潛在投票權。

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乃就與本公司相同之會計期間編製。附屬公司之業績自本集團取得控制權之日綜合入賬，並會繼續綜合入賬直至失去該控制權之日為止。為使任何可能存在之不同會計政策符合規定而作出相應調整。

即使導致非控股權益產生虧絀結餘，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之各部分歸屬於本公司股東及非控股權益。集團內公司之一切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開支及與本集團成員公司間交易有關之現金流量均於綜合賬目時悉數對銷。

倘事實及情況顯示上文所述三項控制因素之一項或多項出現變動，本集團會重新評估其是否控制投資對象。一間附屬公司之所有權權益變動(並無喪失控制權)，乃按權益交易入賬。

倘本集團失去對一間附屬公司之控制權，則其取消確認相關資產(包括商譽)、負債、任何非控股權益及匯兌波動儲備；以及於損益中確認任何已保留投資之公平值及任何因此而產生之盈餘或虧絀。先前於其他全面收入內確認之本集團應佔部分重新分類至損益或保留溢利(如適用)，基準與猶如本集團已直接出售有關資產或負債時所規定之基準相同。

1.3 會計政策變動及披露

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於本年度財務報表中首次採納以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聲明第2號(修訂本)	會計政策之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會計估計之定義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單一交易所產生與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稅項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國際稅務改革—第二支柱範本規則

適用於本集團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性質及影響載述如下：

- (a)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要求實體披露其重要會計政策資料，而非其重大會計政策。倘連同實體財務報表內其他資料一併考慮時，會計政策資料可以合理預期會影響一般用途財務報表的主要使用者根據該等財務報表所作出的決定，則該會計政策資料屬重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報告第2號(修訂本)作出重要性判斷就如何將重要性概念應用於會計政策披露提供非強制指引。本集團已於綜合財務報表中披露重要會計政策資料。該等修訂本對本集團財務報表中任何項目的計量、確認或呈列並無任何影響。
- (b)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澄清會計估計變更及會計政策變更之間的區別。會計估計的定義是財務報表中存在計量不確定性的貨幣性金額。該等修訂本亦釐清實體使用計量技術及輸入數據以計算會計估計的方式。由於本集團所採用的方法及政策與該等修訂本一致，故該等修訂本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並無任何影響。
- (c)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單一交易所產生與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稅項縮窄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內初始確認例外情況的範圍，使其不再適用於產生相等的應課稅及可扣減臨時差額之交易，例如租賃及棄置責任。因此，實體須就該等交易產生的臨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惟須具備充足應課稅溢利)及遞延稅項負債。

於首次應用該等修訂本之前，本集團已應用初始確認例外情況，並無就租賃相關交易的臨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本集團已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應用有關租賃的臨時差額的修訂。於初始應用該等修訂本後，本集團已(i)就租賃負債相關的所有可扣減臨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惟須具備充足應課稅溢利)；及(ii)就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的使用權資產相關的所有應課稅臨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該等修訂本對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 (d)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國際稅務改革—第二支柱範本規例對確認及披露因實施經濟合作及發展組織刊發的第二支柱範本規例而產生的遞延稅項引入強制暫時例外情況。該等修訂本亦引入受影響實體的披露規定，協助財務報表使用者更深入了解該等實體面臨的第二支柱所得稅風險，包括單獨披露於第二支柱立法生效期間與第二支柱所得稅相關的即期稅項，以及披露於立法已頒佈或實質已頒佈但尚未生效期間其面臨的第二支柱所得稅風險的已知或可合理估計資料。由於本集團旗下實體營運所在司法管轄權區尚未頒佈或實質上尚未頒佈支柱二稅法，故本集團於本年度尚未應用暫時例外情況。

變更呈列貨幣

自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起，本公司綜合財務報表的呈列貨幣已由港元變更為人民幣。由於本集團大部份交易均以人民幣計值及結算，董事會認為，人民幣作為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的呈列貨幣更為合適。此外，董事會認為，變更呈列貨幣能夠讓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更清晰了解本集團的實際財務表現及財務狀況。變更呈列貨幣的影響已追溯列賬，並已重列比較數字。綜合財務報表的比較金額已經重列，猶如人民幣一直為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的呈列貨幣。本集團亦呈列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的綜合財務報表(並無相關附註)。

2. 營業收入及經營分部資料

就管理目的而言，本集團之經營業務為獨立架構及按業務性質及所提供之產品及服務獨立管理。本集團之各項經營分部為提供產品及服務之策略性業務單位，受有別於其他經營分部之風險及回報所影響。本集團可呈報經營分部之詳情概述如下：

- (a) 燃氣業務分部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大陸(「中國大陸」)從事分銷及銷售管道天然氣及燃氣相關設備、提供天然氣輸送、地下建設項目測量與繪圖、燃氣管道及相關設備安裝及提供相關維修保養服務、城市燃氣項目的開發及運營、直供液化天然氣(「液化天然氣」)予終端工業用戶、壓縮天然氣(「壓縮天然氣」)及液化天然氣的貿易及配送、經營車用壓縮天然氣及液化天然氣加氣站，以及於若干海外國家從事液化天然氣貿易以及生產及銷售石油及天然氣；
- (b) 水務業務分部從事建造污水及自來水處理廠及其他基礎設施、提供綜合治理項目之建設服務、污水處理、自來水處理及供水以及於中國大陸及若干海外國家提供諮詢服務及傳授有關污水處理的技術知識；
- (c) 環境業務分部包括於德國及中國大陸提供廢物焚燒廠建設及廢物處理服務、以及銷售自廢物焚燒產生之電力、蒸汽及熱能；
- (d) 啤酒業務分部於中國大陸生產、分銷及銷售啤酒產品；及
- (e) 企業及其他業務分部包括提供顧問服務、物業投資及企業收支項目。

管理層會獨立監察本集團經營分部之業績，以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方面作出決定。分部表現乃根據各可呈報經營分部之年內溢利作出評估，其計量方式與本集團年內溢利一致。

各可呈報經營分部之分部資產及負債乃由各經營分部獨立管理。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燃氣業務 人民幣千元	水務業務 人民幣千元	環境業務 人民幣千元	啤酒業務 人民幣千元	企業及 其他業務 人民幣千元	分部間撤銷 人民幣千元	綜合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入	61,470,405	-	8,426,418	12,328,849	87,659	-	82,313,331
銷售成本	(57,212,037)	-	(6,298,484)	(8,040,273)	(33,884)	-	(71,584,678)
毛利	<u>4,258,368</u>	<u>-</u>	<u>2,127,934</u>	<u>4,288,576</u>	<u>53,775</u>	<u>-</u>	<u>10,728,653</u>
經營業務溢利/(虧損)	1,446,846	-	2,212,507	993,838	(48,559)	-	4,604,632
財務費用	(445,678)	-	(222,451)	(58,213)	(1,917,985)	-	(2,644,327)
分佔下列公司溢利及虧損：							
合營企業	(32,727)	-	7,606	-	-	-	(25,121)
聯營公司	<u>4,445,105</u>	<u>779,693</u>	<u>71,573</u>	<u>19,745</u>	<u>15,878</u>	<u>-</u>	<u>5,331,994</u>
除稅前溢利/(虧損)	5,413,546	779,693	2,069,235	955,370	(1,950,666)	-	7,267,178
所得稅	(265,811)	-	(365,552)	(219,704)	(14,820)	-	(865,887)
年內溢利/(虧損)	<u>5,147,735</u>	<u>779,693</u>	<u>1,703,683</u>	<u>735,666</u>	<u>(1,965,486)</u>	<u>-</u>	<u>6,401,291</u>
本公司股東應佔分部溢利/(虧損)	<u>5,061,181</u>	<u>779,693</u>	<u>1,391,303</u>	<u>229,397</u>	<u>(1,963,284)</u>	<u>-</u>	<u>5,498,290</u>
分部資產	<u>127,020,882</u>	<u>13,266,268</u>	<u>35,977,878</u>	<u>22,196,841</u>	<u>14,295,819</u>	<u>(8,302,982)</u>	<u>204,454,706</u>
分部負債	<u>40,639,315</u>	<u>-</u>	<u>19,084,952</u>	<u>8,589,809</u>	<u>51,394,247</u>	<u>(8,302,982)</u>	<u>111,405,341</u>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重列)

	燃氣業務 人民幣千元	水務業務 人民幣千元	環境業務 人民幣千元	啤酒業務 人民幣千元	企業及 其他業務 人民幣千元	分部間撤銷 人民幣千元	綜合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入	59,862,104	-	7,861,394	11,584,948	66,590	-	79,375,036
銷售成本	(55,153,585)	-	(5,756,610)	(7,866,463)	(30,115)	-	(68,806,773)
毛利	<u>4,708,519</u>	<u>-</u>	<u>2,104,784</u>	<u>3,718,485</u>	<u>36,475</u>	<u>-</u>	<u>10,568,263</u>
經營業務溢利/(虧損)	2,692,988	-	1,510,098	613,013	(64,587)	-	4,751,512
財務費用	(369,120)	-	(212,030)	(39,718)	(1,161,015)	-	(1,781,883)
分佔下列公司溢利及虧損：							
合營企業	25,627	-	-	-	-	-	25,627
聯營公司	4,508,204	486,052	34,280	23,416	-	-	5,051,952
除稅前溢利/(虧損)	6,857,699	486,052	1,332,348	596,711	(1,225,602)	-	8,047,208
所得稅	(395,507)	-	(380,553)	(145,173)	(18,917)	-	(940,150)
年內溢利/(虧損)	<u>6,462,192</u>	<u>486,052</u>	<u>951,795</u>	<u>451,538</u>	<u>(1,244,519)</u>	<u>-</u>	<u>7,107,058</u>
本公司股東應佔分部溢利/(虧損)	<u>6,422,477</u>	<u>486,052</u>	<u>734,954</u>	<u>113,516</u>	<u>(1,244,519)</u>	<u>-</u>	<u>6,512,480</u>
分部資產	<u>121,168,580</u>	<u>12,555,529</u>	<u>33,075,321</u>	<u>21,620,768</u>	<u>14,917,234</u>	<u>(8,794,629)</u>	<u>194,542,803</u>
分部負債	<u>38,932,745</u>	<u>-</u>	<u>17,745,262</u>	<u>8,534,924</u>	<u>47,450,448</u>	<u>(8,794,629)</u>	<u>103,868,750</u>

地區資料

外部客戶收入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中國大陸	70,614,178	65,924,621
德國	5,765,368	5,076,586
其他地區	5,933,785	8,373,829
	<u>82,313,331</u>	<u>79,375,036</u>

上述收入資料乃以客戶所在地區為基準作出。

有關主要客戶之資料

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內，概無本集團之個別客戶為本集團之營業收入貢獻10%或以上。

3.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銀行利息收入	891,612	591,348
一個融資租賃投資淨額的融資收入	32,416	35,092
政府補助*	397,018	301,359
客戶資產轉撥	43,957	39,929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股本投資之股息收入	28,418	32,481
重新計量一間聯營公司的先前權益至收購日期公平值之收益	-	175,439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投資收入	-	246,61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收益淨額	19,853	27,979
其他	674,534	682,298
	2,087,808	2,132,540

* 政府補助指本集團於中國大陸業務的政府補貼及營業稅退稅。營業稅包括增值稅、城市建設稅及教育附加費。政府補助為無條件，惟須用於本公司附屬公司業務發展的若干補助除外。

4. 財務費用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銀行貸款及其他貸款之利息	2,345,715	1,104,464
擔保債券及票據之利息	519,130	655,477
租賃負債之利息	33,872	36,695
利息開支總額	2,898,717	1,796,636
就隨時間流逝而進行大修理作出之撥備之折現金額增加	2,611	1,139
財務費用總額	2,901,328	1,797,775
減：資本化利息	(257,001)	(15,892)
	2,644,327	1,781,883

5.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除稅前溢利已扣除：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已售存貨成本	65,617,420	63,383,322
所提供服務之成本	5,926,347	5,393,336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285,563	3,299,909
使用權資產折舊	316,693	341,548
特許經營權攤銷	277,720	209,536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226,992	191,613
服務特許權安排下之應收款項減值	22,377	-
特許經營權之減值/(撥回減值)	(602,860)	73,435

6. 所得稅

本集團的所得稅分析如下：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本年度—香港	16,959	12,790
本年度—中國大陸		
年內支出	862,176	659,856
過往年度超額計提	(2,948)	(16,927)
本年度—德國		
年內支出	366,472	366,329
過往年度計提不足/(超額計提)	(4,581)	1,838
本年度—其他	26,392	15,303
遞延	(398,583)	(99,039)
年內稅項開支總額	865,887	940,150

7. 股息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93港元(二零二二年：0.50港元)	1,055,846	542,339
建議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67港元(二零二二年：1.10港元)	685,282	1,192,153
	1,741,128	1,734,492

本年度之建議末期股息須經本公司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

8. 本公司股東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金額乃根據本公司股東應佔年內溢利人民幣5,498,290,000元(二零二二年：人民幣6,512,480,000元(經重列))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1,260,203,268股(二零二二年：1,261,554,364股)計算。

由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聯營公司已發行的潛在攤薄普通股的影響甚微，故並無就攤薄對該等年度呈報的每股基本盈利金額作出調整。

9. 服務特許權安排下之應收款項

本集團服務特許權安排下之應收款項指本集團就所提供之建設服務收取現金或其他財務資產之無條件權利及/或本集團就根據服務特許權安排向公共服務用戶收取費用之權利而支付及須支付的代價。該等應收款項於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均未結算。

10. 應收貿易賬項

本集團內不同公司有不同信貸政策，視乎各公司之市場需求及經營之業務而定。本公司會編製應收貿易賬項之賬齡分析並密切監察，以將應收款項涉及之任何信貸風險降至最低。本集團並無就其應收貿易賬項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貸增級。

應收貿易賬項(扣除虧損撥備)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已結算：		
一年內	3,678,540	1,661,388
一至兩年	138,737	151,476
兩至三年	29,399	18,290
三年以上	21,154	5,621
	<u>3,867,830</u>	<u>1,836,775</u>
未結算*	532,448	3,057,463
	<u>4,400,278</u>	<u>4,894,238</u>

* 未結算結餘乃由於(i)天然氣銷售接近年結日所致，及相關銷售將於下一個儀錶讀取日結算；及(ii)銷售廢物焚燒產生的電力的可再生能源電費補貼的權利。

11. 應付貿易賬項及應付票據

應付貿易賬項及應付票據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已結算：		
一年內	3,637,593	3,750,805
一至兩年	504,757	217,133
兩至三年	63,508	16,114
三年以上	31,479	15,686
	<u>4,237,337</u>	<u>3,999,738</u>
未結算*	537,366	883,601
	<u>4,774,703</u>	<u>4,883,339</u>

* 未結算結餘乃由於(i)接近年底購買天然氣，其隨後將於二零二四年一月初結算；(ii)應計額外購買成本，其將於本集團與供應商協定價格時結算；及(iii)尚未獲供應商開票結算的固體廢物焚燒廠及生態建設服務的應計建設成本。

12.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十二日，本公司發行超短期融資券(「二零二四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資券」)，本金總額為人民幣20億元，期限為270天，票面年利率為2.47%。二零二四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資券募集資金擬用於償還本公司的現有銀行貸款。

13. 比較金額

誠如本公告附註1.2所進一步詳述，本集團將綜合財務報表的呈列貨幣由港元變更為人民幣，而其影響已追溯列賬，並已重列比較數字，猶如人民幣一直為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的呈列貨幣。

此外，若干比較金額已獲重新分類及重新呈列，以符合本年度之呈列方式。

股息

本公司董事建議就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向於二零二四年六月十七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派發末期股息每股0.67港元(二零二二年：1.1港元)。待股東在二零二四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末期股息將於二零二四年八月九日派發。

末期股息將以港元(「港元」)現金派付予各股東，除非股東選擇以人民幣(「人民幣」)收取末期股息。

股東有權選擇以人民幣收取全部(惟非部分)末期股息，金額按照二零二四年股東週年大會日期前五個營業日(包括二零二四年股東週年大會當日)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港元兌人民幣平均基準匯率計算。股東須填妥股息貨幣選擇表格(預計約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五日(星期二)寄發予股東)以作出有關選擇，並最遲須於二零二四年七月十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

有意選擇以人民幣支票收取全部(惟非部分)股息的股東應注意，(i)彼等應確保彼等持有適當的銀行賬戶，以使收取股息的人民幣支票可兌現；及(ii)概不保證人民幣支票於香港結算並無重大手續費或不會有所延誤或人民幣支票能夠於香港境外兌現時過戶。支票預計於二零二四年八月九日(星期五)以普通郵遞方式寄發予相關股東，郵誤風險由股東自行承擔。

倘股東有意以慣常方式以港元收取末期股息，則毋須作出額外行動。

有關股息派付所潛在的稅務影響，股東應向其本身的稅務顧問尋求專業意見。

股東週年大會

二零二四年股東週年大會將於二零二四年六月六日(星期四)舉行。二零二四年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構成致股東通函的一部分)將會在適當時候寄發予所有股東，並將會刊登於本公司網站(www.behl.com.hk)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確定股東出席二零二四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及有獲派末期股息的權利，本公司將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有關詳情載列如下：

(i) 為確定股東出席二零二四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

交回股份過戶文件

以作登記的最後時限 二零二四年五月三十一日(星期五)
下午四時三十分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二零二四年六月三日(星期一)至
二零二四年六月六日(星期四)
(首尾兩天包括在內)

二零二四年股東週年大會 二零二四年六月六日(星期四)

(ii) 為確定股東有獲派末期股息的權利：

交回股份過戶文件以作

登記的最後時限 二零二四年六月十二日(星期三)
下午四時三十分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二零二四年六月十三日(星期四)
至二零二四年六月十七日(星期一)
(首尾兩天包括在內)

記錄日期 二零二四年六月十七日(星期一)

本公司將於上述有關期間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確保符合資格出席二零二四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及獲派末期股息，所有填妥的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上述的最後時限前，送達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

僱員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有約31,000名僱員。僱員薪酬按工作表現、專業經驗及當時行業慣例而定。管理層會定期檢討本集團之僱員薪酬政策及待遇。除退休金外，亦會根據個人表現評估向若干僱員發放酌情花紅及授出購股權作為獎勵。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認為，本公司在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C1《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守則條文。

遵守《董事進行股份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以規範本公司董事進行之證券交易。經向本公司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本公司所有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本公司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武捷思先生、林海涵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及楊孫西博士組成。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責任包括審閱及監察本集團之財務匯報程序、風險管理系統及內部監控系統。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已審閱及批准本年度業績。

本公司核數師有關初步公佈之工作範圍

本公司核數師同意，初步公佈所載有關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及其相關附註之數字，與本集團本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初稿所載數額一致。本公司核數師就此進行之工作並不構成核證委聘，因此，本公司核數師並不就初步公佈作出任何意見或核證結論。

購買、出售及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於聯交所上市之任何證券。

末期業績及年報之刊登

本業績公佈已刊登於本公司網站(www.behl.com.hk)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年報將會在適當時候寄發予所有股東，並將會在本公司及聯交所之網站上刊登。

承董事會命
北京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楊治昌

香港，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楊治昌先生(主席)、姜新浩先生(副主席)、熊斌先生(行政總裁)、耿超先生及譚振輝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武捷思先生、林海涵先生、楊孫西博士及陳曼琪女士。